

股 份 分 配 協 議 書

查被繼承人

持有

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

股。

業經所有繼承人協議分配如後列明細，其餘財產由所有繼承人自行協議分配繼承。

稱謂 <small>(以被繼承人為準)</small>	繼承人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分配股數	現金股利	印鑑
			股	元	
			股	元	
			股	元	
			股	元	
			股	元	
			股	元	
			股	元	

若檢附印鑑證明書辦理者，加蓋之印鑑須與該印鑑證明相同。

本股份分配協議書內容，日後如有爭議，由所有人繼承人自行負法律責任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